

# 出租车安装了4G动态管理系统

## 湖北南漳：检察建议斩断毒品运输渠道

本报讯(记者戴小巍 通讯员尹周航 杨恒)“我以后接单一定谨慎小心,避免成为贩毒人员的帮凶,发现可疑人员和可疑物品及时举报,为禁毒事业出一份力。”近日,在湖北省南漳县检察院与县交通运输管理局联合举办的普法活动中,一名出租车司机说。

2021年10月,南漳县检察院检察官在办理一起贩卖毒品

案件时,发现存在出租车司机在运营过程中帮助贩毒人员违法运送毒品的情形。通过调查发现,该县出租车存在运营不规范,没有执法人员对出租车行业进行检查,运送过程全程缺乏监管等问题,贩毒人员和出租车司机容易利用出租车流动性大、隐蔽性强的特点违法运输毒品。

通过对案件情况进一步梳理,南漳县检察院认为县交通运

输局作为出租车运营管理部门,对出租车运营不规范等问题未依法履行监管职责。为有效预防犯罪,2021年12月1日,该院立足法律监督职能,联合县公安局、交通运输局召开检察建议宣告会,向该县交通运输局

公开宣告送达检察建议,建议其完善监督管理制度,加强对出租车司机的禁毒教育和法治宣传,加大涉毒奖惩力度,促

进行业规范运营。

在公开宣告检察建议后,南漳县交通运输局表示将对检察机关所提建议进行详细研究,制定落实方案,完善行业监管,协助司法机关打击毒品犯罪。

近日,南漳县检察院、县交通运输局联合出租车公司召开禁毒专题教育会议,对全县出租车从业进行了禁毒知识教育培训,并要求全县133名

出租车司机现场签订《禁毒承诺书》,并为全县107辆出租汽车安装车载4G动态管理系统,将人脸识别设备、线上线下同步服务、车辆运行轨迹、车内外音频等功能整合一体,进一步加强对出租车运输可疑物品和人员的过程监督和事后追查能力,为案件线索的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提供有力的技术支持。

# 检察动态

## 【陕西省检察院】 召开视频调度会推进疫情防控工作

本报讯(记者倪建军) 1月10日,陕西省检察院召开全省检察机关视频调度会议,统筹推进推进当前疫情防控和年初检察工作。陕西省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王旭光出席会议并讲话。会议强调,陕西省检察机关要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疫情防控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一手抓疫情防控,一手抓检察工作,扎实做好岁末年初各项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服务保障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为主线,深化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巩固深化党史学习教育和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全面提升政治业务素养,加快智慧检务建设与应用,促进检察工作质效提升。

## 【西藏自治区检察院】 出台意见加强行政违法行为监督

本报讯(记者张超 通讯员刘彬) 近日,西藏自治区检察院出台《关于开展行政违法行为检察监督的意见(试行)》。《意见》明确,对行政违法行为监督实行案件化办理,建立线索受理、调查核实、提出检察建议、跟踪反馈、结案归档完整流程;将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贯穿行政违法行为监督案件办理始终,促进案结事了;将行政违法行为监督案件线索移送及办理情况纳入检察人员考核等。《意见》还要求,建立行政违法行为监督年度报告、专题报告机制等,及时向政府通报、抄送纪检监察机关,并向党委、人大报告相关工作开展情况。

## 【安徽省检察院】 首次通报表扬新闻宣传部门

本报讯(记者吴盼伏) 近日,安徽省检察院举办宣传条线视频培训会,在线盘点全省检察新闻宣传人员的年度收获。培训会上,该省7个市、县两级检察院就打造百期“党史故事·青年说”系列微视频、涉检网络舆情的应对与引导、检察融媒体中心“走新”更“走心”等经验作了发言交流。此外,还宣读了安徽省检察院关于表扬该省检察机关新闻宣传部门的通报,全省共有24个新闻宣传部门受到表扬。据悉,对全省新闻宣传部门进行通报表扬,在安徽省检察院尚属首次。

## 【玉门市检察院】 聘任特邀检察官助理

本报讯(记者南茂林 通讯员徐芳) 为深化行政机关和检察机关的协作配合,提升办案专业化水平,近日,甘肃省玉门市检察院举行首批特邀检察官助理聘任仪式,聘任市场监督管理局、农业农村局、生态环境局的3名专业人员为玉门市检察院特邀检察官助理。据介绍,结合维护食品药品安全、乡村振兴、公益诉讼环境保护等领域的需求,该院商请各行政机关推荐政治素质及专业素养较强的专业技术人员,严格按照聘任检察官助理的条件、职责、履职保障等事项,聘请特邀检察官助理参与履行相关专业领域的调查取证、鉴定意见的审查及协助出庭庭审等职责。



近日,内蒙古自治区扎兰屯市检察院对校园周边商店售卖的危害未成年人人身安全的“拒糖饼”“粘胶球”等“三无”产品销售情况开展专项监督,为构筑平安校外防护网、营造良好的教育环境提供坚实保障。 本报通讯员李昊摄



近日,四川省天府新区(四川自贸区)检察院走进地铁,通过“静态宣传点+流动地铁线”方式开展禁毒宣传。同时,该院“天行健·新绿”禁毒团队在地铁站内设立长期禁毒宣传点,专门设置禁毒资料阅区,免费向广大群众普及禁毒常识,切实提高群众拒毒防毒意识。 本报记者查洪南 通讯员向静摄



疫情发生以来,天津市检察院第三分院干警积极响应组织号召,下沉基层一线。图为检察人员协助社区工作者通知居民开展核酸检测,并在现场维护秩序。 本报通讯员任辉 王保华摄

#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 把公益诉讼 这项党和国家的重大民心工程抓实抓好

(上接第一版)

一座碉楼一卷史。广东省江门市素有“中国第一侨乡”美誉,这里碉楼林立、蔚为壮观,其中35座被列为世界文化遗产、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这些碉楼不仅是文人笔下的乡愁、影视作品中的常客,也是祖国与400多万五邑籍海外乡亲、港澳台同胞联结的纽带。江门市检察机关充分发挥公益诉讼检察职能,在实地走访排查中发现,部分碉楼存在墙体开裂、房梁倒塌、四周围成堆等问题。检察机关依法启动立案程序,灵活运用磋商沟通、检察建议等方式,督促行政机关依法履职,及时全面修复受损公益。行政机关很快进行了整改。但检察官发现,产权复杂、资金不足、监管职责不清等难题,单靠某个行政机关难以推动解决。他们不是不想管,而是缺乏协同,步调不一致,找不到着力点。为破解难题,推进碉楼保护综合治理,完善世界文化遗产管护听证会在碉楼召开,围绕“五邑侨乡碉楼保护”主题,与会各方提出针对性的意见和建议。这场听证会,检察机关充分发挥公益诉讼协同作用,督促职能部门明确监管职责,解

决了碉楼保护“九龙治水”的难题,对私人产权文物保护和将更多碉楼纳入日常养护范围提出解决路径。检察机关与会各方达成共识,携手建立保护联盟,推动建立了碉楼保护的长效机制,以公益诉讼检察留住了乡愁。

“针对公益诉讼推开之初,不少同志认为公益诉讼就要诉诸法庭,最高检党组提出‘诉前实现维护公益目的是最佳司法状态’理念,要求发出检察建议后努力协调促促落实,绝大多数案件都在诉前环节得以解决。2018年以来,行政公益诉讼检察建议98.9%在诉前即得到有效整改;提起诉讼的,99.7%得到人民法院支持”……座谈会上,张军汇报了公益诉讼检察制度建立以来的工作情况,围绕全国人大常委会听取关于开展公益诉讼检察工作情况专项报告以来的新进展汇报了六方面举措:最高检带头办案,提升办案质效;积极探索拓展公益诉讼案件范围;注重完善检察机关自身办案机制;加强跨部门合作,形成保护公益合力;深入探索社会支持机制建设,促进营造共护公益的良好氛围;积极推进实践探索与理论研究良性互动。

公益诉讼检察工作对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推进全面依法治国、贯彻宪法原则有哪些启示?最高检提出的“五个必须”得到了调研组肯定,赢得大家高度认同:必须始终坚持党对公益诉讼检察制度的绝对领导;必须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自信;必须聚焦解决公益诉讼领域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必须正确处理深化改革与法治保障的辩证关系;必须促进行成全社会公益保护合力。

“从检察机关自身看,主要是素质能力还跟不上、不适应!”最高检在汇报中坦陈不足:公益诉讼检察工作全面推开以来,整体发展中也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思想认识、司法理念跟不上,不敢监督、不善监督的问题还有待进一步解决;具体工作中线索发现、调查取证、庭审应对能力,尚不适应公益诉讼业务带来的新挑战;办案力量总体薄弱,有的基层检察院专门办案组不“专业”,适应不同领域案件特点的“专业化”人才储备普遍不足;机构和人员编制与实际需求存在较大差距,“质弱量少”问题未得到根本解决。从制度运行整体情况看,一是制度运行的系统性、协同性有待

加强。与行政机关在公益保护新领域的协作配合还有欠缺。二是随着公益诉讼实践与需求快速发展,制度系统规范、体系完整协调的呼声日高,公益诉讼专门立法深受瞩目。三是公益诉讼立法、执法、司法实践亟待理论引领,促进规范、深化、创新。围绕解决这些问题,最高检建议:一是将公益诉讼专门立法纳入立法规划,提前谋划研究,作好充分准备。二是在相关单项立法、修法中,更加重视并主导公益诉讼条款设计,有力推动公益诉讼法律制度不断完善。

“检察公益诉讼工作还处于改革探索阶段,与新时代党中央对全面依法治国的要求,人民群众对民主、法治、公平、正义、安全、环境等方面的更高要求相比,还有较大差距”“立法、执法和司法机关要坚持多措并举,形成工作合力,共同推动公益诉讼制度健全完善和有效实施”“要进一步讲好公益诉讼检察故事”……座谈会上,调研组既肯定成绩,也提出希望和要求,为公益诉讼检察工作注入新的动力。

“这次调研座谈,是公益诉讼检察工作的一个‘加油站’,也是做好下一步工作的‘新动员!’”张军代表最

高检表示,检察机关将以此次调研座谈为契机,继续深化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公益诉讼检察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人大有力监督支持下,有关部门协同配合下,努力把公益诉讼检察工作做得更深、更实、更规范,提升公益诉讼检察工作整体质效,讲好公益诉讼检察中国故事。

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全国人大宪法和法律委员会主任委员李飞,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全国人大监察和司法委员会主任委员吴玉良,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全国人大宪法和法律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主任沈春耀,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副主任许安标,全国人大常委会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参加调研。

最高检副检察长张雪樵参加调研。北京市常委、政法委书记齐静,北京市委政法委副书记、检察长朱雅频参加有关调研。

最高检察院领导、检委会专职委员,最高检机关有关部门负责人参加有关座谈。

(上接第一版)

于东辉曾习惯于“吃了原告吃被告”,多年来群众反复举报,却一直“查不实、告不倒”。教育整顿期间,在中央督导组直接推动下,河南省委采取果断措施,确保了举报线索查深查实。于东辉依法受到惩处。

针对个别地方,一些案件查不透、队伍整顿不到位,一些问题自身看不清、改不掉,怎么办? 高擎督导利剑,坚持严督实导。全国政法队伍教育整顿领导小组派出16个中央督导组,负责督导31个省(区、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两批次教育整顿,第二批教育整顿中还派出3个中央政法机关督导组。

“督导组不直接办案,但用办案思维开展督导。”一位中央督导组负责人说。 在各地、各机关,督导组一竿子插到底,突出抓好“关键少数”,对久查不决、没有突破的案件建议提级或异地查处,对复杂疑难案件抠细节、查因由。

“以上督下,以下促上。”教育整顿期间,各中央督导组共提出督导建议4.6万件。

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敢于刀刃向内、自我革命——

孙力军、王立科、龚道安、邓恢林、刘新云等对党不忠诚、不老实的“两面派”“两面人”被查处,谭晓荣、李少华、王文海、张林才等违纪违法、贻害一方的害群之马被依纪依法处理。

与此同时,一批腐败案件得以深挖彻查,政法队伍产生明显改观。

自我革命,犹如一场自己动手的外科手术,敢于刮骨疗毒,才能去腐生肌。教育整顿期间,政法机关坚决清除害群之马,维护政法队伍肌体健康。

各地从执法司法案件评查入手,与纪委监委“双专班”办案,既整改执法司法问题,又查处干警违纪违法问题。中央纪委监委国家监委出台专门工作意见,召开专题会议部署推进监督执纪问责,对执法司法腐败形成高压震慑态势。

## 直击病灶建章立制 ——整治顽瘴痼疾,推动政法队伍在新时代履行好职责使命

“20天,就把1300多万元案款执行到位,现在的执行效率真高!”2021年12月15日,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某商业银行与11名被执行人借款合同纠纷案执行完毕,该银行工作人员

杨娜说,“去年11月26日提交执行申请之后,本以为要等到2022年才能执行完,没想到能这么快。”

2021年3月,中央督导组下沉乌海时明确指出了法院执行存在的问题,一系列破旧立新的建章立制工作迅即展开——

乌海市法院原有执行人员全部转岗,重新竞聘执行团队;再造执行流程,建立案件分段集约、繁简分流的执行模式,打破执行权过于集中的固有模式。

执行不廉、作风不正,案款发放不及时,清理不到位……曾经,执行领域的突出问题影响着老百姓的切身利益。

最高人民法院成立专项行动工作组,印发开展执行领域突出问题集中整治专项行动的通知,明确工作目标、主要任务、推进时限、工作责任;各高院成立以“一把手”为组长的领导小组,结合当地突出问题、典型案例,逐细逐点制定工作方案,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

难点如何攻,痛点如何治,堵点如何破?以问题为导向,中央与地方系统推进,全国政法机关一体查纠,向执法司法顽瘴痼疾“开刀”。

“虚假专利减刑”“提‘钱’出狱”“火速减刑”……孙小果、郭文思、巴图孟和“纸面服刑”案件的发生,反映出诸多监管漏洞,集中暴露政法队伍中的违纪违法问题。

教育整顿期间,各地大排查、大起底,坚决整改上世纪90年代以来利用“假立功、假专利、假病历”等违法违规“减假暂”案件。

实现“当下治”,更要“长久立”。去“存量”的同时进一步扎紧制度“笼子”,坚决防止“层层失守、一路绿灯”。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司法部联合出台《关于加强减刑、假释案件实质化审理的意见》,全链条破解减刑、假释案件审理流于形式、“纸面服刑”等问题。

——最高人民法院研究制定《人民检察院巡回检察工作规定》,将派驻检察改为“派驻加巡回”检察模式,解决检察监督虚化弱化问题。

——司法部制定出台监狱计分考核罪犯工作规定,针对考核内容单一、唯分是举、奖励标准过低等问题,对监狱计分考核进一步规范。

小智治事,大智治制。整治顽瘴痼疾,政法机关在聚焦“病灶”,把脉“病因”,破除“病根”上下功夫,通过持续不断地查改治建,实现顽瘴痼疾整治长效化。

一些法官、检察官离任后违规从

事律师执业,充当“司法掮客”,影响司法公正怎么办? 最高法、最高检、司法部联合发文,完善离任人员从业限制制度,以负面清单形式详细列举7种法官、检察官与律师不得接触交往行为,构建法官、检察官与律师“亲”“清”关系;有案不立、压案不查、有罪不究,公安机关如何破解? 出台非法推进公安行政执法监督管理机制改革意见等规定,制度笼子从源头扎紧压实扎牢……

直面顽瘴痼疾,坚持标本兼治,围绕正风肃纪、素能提升、顽疾整治、执法司法监督制约等方面建章立制,政法机关公信力明显提升。

为防止出现“割韭菜”现象,实现常态长效,科技创新成果与政法工作深度融合,成为提升制约监督效能的“好帮手”。

——云南省公安厅将“受理为刑事案件但未依法立案”等情形确定为排查重点,研发智能排查模型,嵌入公安智慧法治平台。

——福建省高院整合审判执行智能化平台,统一破除信息壁垒,抓取原始数据,汇总接入廉政风险防控“清风”系统,让司法权运行的每一个流程节点全景式展现在系统中。

——山东省检察院研发智慧刑罚执行辅助办案大数据平台,推动建立省级刑罚执行信息交换共享机制,实现全省法院判决、监狱监管、看守所监管、社区矫正执行、检察监督等信息集中共享和智能分析。

公安机关集中整治窗口单位,一线执法岗位“微腐败”问题,治理交管等领域逐利执法、随意执法问题;国家安全机关对隐蔽战线问题开展大检视、大整治;司法行政系统开展大起底、大起底,“纸面服刑”问题,为严格公正执法司法提供坚强保障。

淬炼思想洗礼精神——忠诚履职担当,树立新形象回应人民群众新期盼

“因为违法犯罪,给人家带来了思想上的巨大压力和精神上的极端痛苦,特别是自己的母亲,已80多岁高龄……”服刑人员在台上声泪俱下。

“这位服刑人员之前是大家熟知且敬重的老领导,现在却作为一名罪犯站在讲台上忏悔,这种角色变化带

来的警示,给我们敲响了警钟。”一名干警表示,内心触动极大,让他更加警醒,以此为戒。

这是触及灵魂的深刻洗礼——“少数政法干警从‘执法者’沦为‘违法者’,从穿‘警服’堕落到穿‘囚服’,前车之鉴……”2021年4月,海南省第一批政法队伍教育整顿“现身说法”警示教育大会让2万余名政法干警接受了一堂特殊的教育课。

不少政法干警神情凝重、感慨万分,“让人清醒,给人警示”。

梳理违纪违法典型案例,制作警示教育忏悔录、涉案干警现身说法、参观廉政教育基地……在全国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工作中,警示教育贯穿全过程,用“身边事”警示“身边人”,以案为鉴、以案明纪,实实在在地敲响“好帮手”。

“家事连着国事,家风连着党风。希望各位家属经常劝导干警‘常修为政之德,常思贪欲之害,常怀律已之心’,争当‘贤内助、廉内助、严内助’,涵养好家风……”

2021年9月,湖南省检察院向全体干警家属发出一封信,号召家属发挥“大后方”的作用,共同打赢这场刀刀向内、激浊扬清的攻坚战。

广大干警触及心灵、震撼思想,深切感受到党纪法规既是“紧箍咒”,更是“护身符”,是政治生命的“安全阀”,是防止蜕变的“防腐剂”,更加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一些政法干警摒弃奢客思想、侥幸心理和冒险念头,打开心结、放下包袱,主动向组织交代问题。

这是过硬铁军的锻造淬炼——“案件有难易,但承载的人民群众的期待没有大小”“用生命守护生命,用担当彰显忠诚”。2021年3月,黑龙江大庆市举办政法队伍教育整顿英模事迹报告暨学习交流会,全国优秀法官李云峰、全国优秀人民警察宇宇等英模代表作事迹报告。

全国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启动以来,一大批内容活泼、形式新颖的学习教育活动有声有色地开展。

聚力赋能强基,上好政治教育“第一课”,全国3200多位省市县委书记为干警讲授专题党课,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凝聚党心民心;扎实践心铸魂,上好红色传承“初心课”,各地紧密结合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组织干警重温入党誓词,参观红色教育基地,汲取精神养分,砥砺初心使命。

“每一次历史的回眸,都是思想的‘点名’,精神的‘整队’。”四川大熊猫国家公园生态法庭青年法官袁野表示,要时刻牢记初心使命,赓续红

色血脉。

这是为民服务的履职担当——教育整顿期间,湖北省武汉市公安局硚口区分局在企业高端人才引进方面开辟一对一绿色通道,主动了解企业招聘情况,为企业解决应聘人员年龄与落户条件冲突等问题。武汉市硚口区的葛洲坝集团人力资源部招聘经理邵显文说:“这些变化让我切身感受到了公安队伍为企业为人民服务的热情,让执法司法为民暖在群众心坎上。”

在政法队伍教育整顿中感悟初心、践行使命,广大政法干警把教育整顿成果转化为为民服务的实际行动,深入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用心用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公安部等部门2021年再推出12项便利措施,惠及群众2亿余人次,减少群众企业办事费用20余亿元;检察机关办理一批“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类行政检察监督案件,使农民工不再忧“薪”;人民法院推动诉讼服务进入智慧时代,实现诉讼服务全年无休、24小时“不打烊”;司法机关组织清理1.3万多项证明事项基础上,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减轻企业和群众负担……

这是重整行装的再出发——2021年11月26日,新时代政法英模先进事迹报告会在人民大会堂举行。报告会上,崔道植、周春梅、施净岚、潘东升、陈昕茹、张文博6位政法英模的事迹感人肺腑、催人奋进。

一次次向英模看齐,都是砥砺责任的担当的郑重宣誓;一个个英雄集体的集结,都激荡着新时代政法铁军的初心。

“敬礼!向英模致敬!”广大政法干警一致表示,将以英模为榜样,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以更加昂扬的姿态护航新征程、建功新时代,确保国家安全、社会稳定、人民安宁,履行好党和人民赋予的新时代使命任务。

踏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人们坚信,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历经政治锤炼、精神淬炼、作风历练,这支过硬政法铁军牢记使命、勇毅前行,推动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中国、法治中国,必将不断开辟“中国之治”新境界,续写“两大奇迹”新篇章!

(参与撰写:胡正航、刘懿德、刘邓、冯大鹏、杨思琪、朱青、王成、康锦谦)

(新华社北京1月14日电)